2026年10月31日 星期六
制作：田冬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2月1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富达低碳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碳中和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0-1年国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碳中和指数收益率×75%＋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富达远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富达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富达红睿轩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富达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息×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富达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富达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港元）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8	富达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9	富达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1.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10	富达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1	富达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
12	富达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13	富达红安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4	富达红民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5	富达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6	东方红招瑞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7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0%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8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9	东方红30天滚动持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0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1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2	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23	东方红汇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3%+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4	东方红欣恒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	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更新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如有），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fidelity.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12月1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9898

网址：https://www.fidelity.com.cn

电子信箱：services@fidelity.com.cn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富达低碳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碳中和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0-1年国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碳中和指数收益率×75%＋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股票资产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低碳主题股票，采用“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在关注的“气候解决方案”和“减碳经济”投资领域内挖掘质地优秀、具备长期价值增长潜力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调整为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选取港股通范围内新能源领域相关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新能源领域相关上市公司的运行特征，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债券资产的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0-1年国债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的记账式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信用债等，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价格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此外，基于本基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至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提高至75%，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调低至10%；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调低至10%；同时考虑到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基准中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并将权重设置为5%。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

上述调整不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债-0-1年国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此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债券资产的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0-1年国债财富（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的记账式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信用债等，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价格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此外，基于本基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至8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提高至20%，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保持不变；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调低至10%；同时考虑到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基准中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并将权重设置为5%。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

上述调整不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富达任远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标普500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4%＋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收益率×5%＋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4%＋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次调整系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固定收益类基金、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基金、股票等权益类资产，QDII基金等境外权益类资产，商品基金，现金类资产等），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主要资产配置类型的匹配度，同时考虑基准设置符合简洁清晰原则，将权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恒生指数、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优化调整为沪深300指数和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将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6%。

由于港股资产不属于本基金主要投资的资产类别，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在基准中不做体现。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上述调整不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标普500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收益率×7%＋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次调整系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固定收益类基金、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基金、股票等权益类资产，QDII基金等境外权益类资产，商品基金，现金类资产等），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主要资产配置类型的匹配度，同时考虑基准设置符合简洁清晰原则，将权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恒生指数、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优化调整为沪深300指数和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将标普500指数(S&P 500 Index)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7%。

由于港股资产不属于本基金主要投资的资产类别，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在基准中不做体现。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上述调整不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1月30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东方红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东方红远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东方红睿轩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息×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港元)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8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9	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1.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10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1	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
12	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13	东方红安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4	东方红民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5	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6	东方红招瑞甄选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7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0%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8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40%+中债-企业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9	东方红30天滚动持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0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1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2	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2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23	东方红汇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3%+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4	东方红欣恒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	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此外，同步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信息（如涉及）。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内容自2026年11月30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1日

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东方红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指数要素的权重，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增设恒生指数作为港股指数要素，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恒生指数包括市值最大及成交最活跃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是反映香港股票市场表现的重要指标。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增设恒生指数作为港股指数要素后，结合原有的A股指数要素，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债券指数要素权重由10%调整至5%，增设恒生指数作为港股指数要素并将权重设置为5%，同时增设5%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配置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东方红远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800指数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组成，可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后，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A股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将债券指数要素权重由20%调整至15%，同时增设5%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配置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60% +恒生指数收益率×20%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800指数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组成，可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后，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A股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A股指数要素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将债券指数要素权重由20%调整至15%，同时增设5%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配置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东方红睿轩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 +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20%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800指数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组成，可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后，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A股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增设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指数要素并设置15%的权重，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要素权重调降至5%。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息×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及仓位情况，增设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指数要素并设置15%的权重，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现金资产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800指数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组成，可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后，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A股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增设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指数要素并设置15%的权重，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要素权重调降至5%。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800指数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组成，可综合反映中国A股市场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后，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A股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3）根据本基金现金资产的配置需求，本次调整增设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

3、调整的差异与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主要系将A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增设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指数要素并将权重设置为10%，将相应A股指数对应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权重由20%调整至10%，并相应将债券指数对应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权重由80%调整至75%，同时增设5%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配置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 +恒生指数收益率×20%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港元）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权重，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产品的实际投资情况。

（2）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港元）从符合港股通条件的香港上市公司证券中选取30只流动性好、连续分红、股息率高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采用股息率加权，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连续分红且股息率较高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港股指数要素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港元），